

关于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
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的专项说明

2024 年度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 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关于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的专项说明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501431 号

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农化工”)2024 年度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签发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要求,扬农化工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扬农化工 2024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扬农化工的责任。我们在抽样基础上对汇总表所载项目金额与我们审计扬农化工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时扬农化工提供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

除对扬农化工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执行审计以及将本专项说明后附的汇总表所载项目金额与我们审计扬农化工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时扬农化工提供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核对外,我们没有对本专项说明后附的汇总表执行任何附加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扬农化工 2024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关于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的专项说明(续)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501431 号

本专项说明仅供扬农化工为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高松



中国 北京

李倩



2025 年 3 月 21 日

附件 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
汇总表

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与本公司同受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控制，为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下表列示了 2024 年度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之间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发生额及余额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1. 存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 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合计存入金额	合计取出金额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 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300,000.00	0.55%-4.85%	176,860.51	1,340,141.17	1,243,095.80	273,905.88

注：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存款业务期末余额未包含已计提未到期的定期存款利息人民币 3,543.92 万元。

2. 贷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合计贷款金额	合计还款金额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00,000.00	2.20%	-	160,000.00	100,000.00	60,000.00

注：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贷款业务期末余额未包含已计提未到期的借款利息人民币 37.28 万元。

3. 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实际发生额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开具承兑汇票	滚动授信总额度 50,000.00	4,989.88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外汇远期	滚动授信总额度 7,200.00	18,691.30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存款利息收入	-	6,924.17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贷款利息支出	-	283.56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支付手续费	-	2.49

此汇总表已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获董事会批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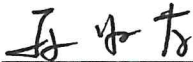
苏赋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李常青
主管会计工作公司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孙琳菁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营业执照

(副本)(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599649382G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人民币元 12129 万元
类型	台港澳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2 年 07 月 10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邹俊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 年 03 月 06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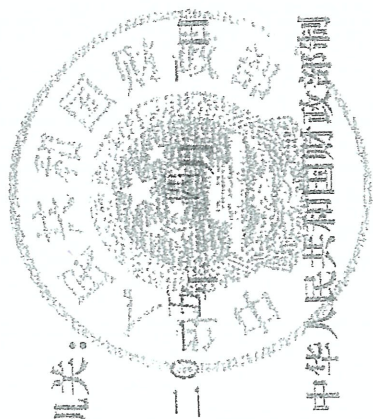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NO.000421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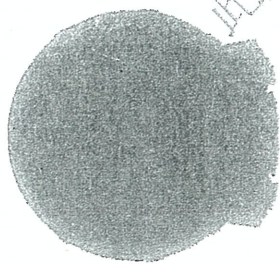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此复印件仅供出具业务报告目的使用, 其他用途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邹俊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 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

东2座办公楼8层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00241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壹亿零壹拾伍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财会函(2012)31号

批准设立日期: 二〇一二年七月五日



姓名 高松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6-04-2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230103197604202228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高松
证书编号: 110001540033

年 月 日
/y /m /d



110001540033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2002 年 06 月 28 日
/y /m /d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此复印件仅供出具业务报告目的使用，其他用途无效。



姓 名	李 倩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 生 日 期	1984-06-18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0306198406182524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期为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one year after



姓名：李倩
证书编号：110002414270



证书编号：11000241427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2015 年 05 月 08 日
Date of Issuance

